

監察院司法及獄政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104 司調 0006	<p>◆其他績效</p> <p>匡正積弊：</p> <p>一、本案係法務部函送本院調查案件，法務部已就苗栗地檢署前主任觀護人楊員虛偽填報出差申請單 13 次，提出差假申請審核及報支差旅費程序之改善處置措施，且楊員已補繳不實申領差旅費計 9,233 元；楊員已遭免職處分，並經法院有罪判刑，不得再任公務人員。</p> <p>二、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同仁每日上、下班，除經核准人員外，均須按捺指紋，並由人事室專人逐筆查核，若遇有未合之處，承辦人員旋即連繫各該當事人查詢，請其予以補正或辦理相關請假手續，並將資料轉成紙本後陳閱；另抽查員工出勤與辦公情形部分，人事室依規定每月會同主任檢察官，採不定期抽查方式，並將紀錄後送請該署檢察長核閱。</p> <p>三、為防杜類似情事再度發生，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長責成各級主管人員以身作則，要求人事單位落實差勤管理及審核申領報支差旅費，並多次公開宣導；政風單位亦彙集公務人員詐領公有財務判處徒刑之案例。</p>	<p>司法及獄政委員會 104.07.15 第 5 屆第 12 次會議決議：結 案存查。</p>